**○○○(單位名稱) 函**

　　　　　　　單位地址：

　　　　承辦人：

　　　　電 話：

　　　　電子郵件：

受文者：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發文日期：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

**最新的計畫年度&計畫名稱**

速別： 普通件

附件：

主旨：檢送本會執行「113**年度**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經濟型第○年）」申請留用人員XXX報准進用一案，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民間團體計畫作業手冊及相關修正規定暨貴分署○年○月○日高分署(青)字第○○○號函辦理。

 二、隨文檢附留用人員名冊乙份。

正本：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

副本：

**理事長○○○（用印）**

**寫計畫名稱不用寫第幾年**

**多元就業開發方案 留用/輔導就業 人員名冊**

**用人單位：○○○ 計畫名稱：○○○計畫**

補助人數： 計畫執行期間：**113/01-113/12**

填表連絡人：　　　 電話：　　　　　 填表日期：

**計畫核定總人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身分證字號 | 身分註記**最新的計畫年度期間****統一寫到月份不要寫日**（請填代號） | 連絡電話 | 工作人員輔導就業狀況 |
| 用人單位留用 | 已輔導進入常態職場 |
| 工作型態 | 薪資 | 僱用單位 | 薪資 |
|  |  |  |  |  | 全職 | 27470 |  |  |
|  |  |  |  |  |  | **請符合基本月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人數： | 留用人數： | 輔導進入常態職場人數： |

填寫說明：

1. 填寫週期：計畫結束時填寫併同執行成果報告表檢送分署彙整。
2. 留用工作型態：請填寫全職或部分工時。（部分工時者請加註每週工作時數）
3. 身分註記：1.一般、2.中高齡者、3.原住民、4.負擔家計婦女、5.身心障礙者、6.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
4. 請務必填列連絡電話，以便查驗與追蹤就業狀況。

經辦人： 業務主管： 單位負責人：